



計劃總結報告

計劃編號：2011/0289

甲部

計劃名稱：「轉移與創造」高階思維寫作計劃

High Order Thinking Writing Project

學校名稱：佛教志蓮小學

計劃進行時間：由 09/2012 至 08/2013

乙部

1. 目標是否達到

說明目標	與目標相關的活動	達標程度	達到目標的證據或指標	未能達到目標的理由
(a) 在中文科寫作課程中加入「敏銳力」、「獨創力」、「變通力」及「精進力」四大激發創造力的高階思維原素。	4-6年級寫作課，每周2節。將全年寫作課程由「傳統寫作」模式改成「框架寫作」模式。學生由「四素句」開始，運用創意將各類句式組合成篇章。	全部達成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4-6年級已製作全年「高階思維寫作課程」教材及相關工作紙。 已在所有教材及進展性評估中加入評估創意的單項，包括「敏銳力」、「獨創力」、「變通力」及「精進力」。 4-6年級的寫作課程已完全棄用傳統的寫作模式，改用「框架模式」教學。 	/
(b) 統整4至6年級(第二學習階段)中文科寫作課程，提升學生的書面語表達能力。	4-6年級教師共同備課，每周一次。統整課程、設計教材，及對課程及各教節作出反思及檢討。	全部達成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已就縱向及橫向統整4-6年級的寫作課程，定立各級的教學重點及學習元素。 所有教材均配合課程設計，並標明學習框架及寫作元素。 教師於共同備課時段設計課程，檢討及反思教學效能，對教師專業發展有莫大裨益。 	/
(c) 針對本校校情(20%學生有特殊學習需要、58%學生領取綜援或資助)，建立進展性評估基制，藉以加強照顧個別差	全年6次進展性評估。在日常練習工作紙及進展性評估中加入評量創意的基制，照顧個別差異。	全部達成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除6次進展性評估終極寫作外，加入6次練筆寫作，加強照顧未能達標的同學。 每年2次躍進周教學，將全級教生分成2-3組，針 	/

異，提升本校弱勢學生的競爭力。			對弱項，對能力稍遜的學生作出加強教學。
-----------------	--	--	---------------------

2. 計劃影響

按照證據為本的方法，從以下角度評鑑計劃對學習成效／專業發展／學校發展的影響：

- 學習成效：

比較第一次及第六次的評估數據，整項計劃對提升學生的創造力有莫大的幫助：「敏銳力」上升 12%、「獨創力」上升 14%、「變通力」上升 18%、「精進力」上升 9%，以上 4 項關注重點均能達成計劃表現指標 5% 或以上的增長。除以上 4 個關注重點外，學生的寫作速度及字數均見提升。是項計劃對表達能力較弱的學生，幫助尤見顯著，此組別學生於 4 項能力上的升幅亦最為明顯。

- 專業發展：

教師透過共同備課及協作教學，設計出校本的「高階思維寫作課程」，提升了教師的專業發展，亦統整了 4-6 年級寫作課程的縱橫向發展目標。根據成效評鑑，所有參與計劃的教師(100%)均認同是項計劃對專業發展有所提升。

- 學校發展的影響：

中文科已落實將 4-6 年級的「高階思維寫作課程」與 1-3 年級的寫作課程整合，以「框架寫作」模式替代傳統寫作教學。

3. 自我評鑑計劃成本效益

預算核對表

預算項目	核准預算 (甲)	實際支出 (乙)	變更 [(乙)-(甲)] / (甲) +/- %
職員薪酬	282,303.00 元	286,923.00 元	+1.64 %
一般開支	12,097.00 元	12,015.20 元	-0.68 %

- 資源的運用：

整體財政運用，實際支出與預算大致吻合，並無超出預算。

- 按直接受惠人士數目計算的單位成本：

計劃開支總額為\$ 298,938.20，直接受惠人士(4-6 年級學生)為 149 人，平均單位成本為\$2006。

- 計劃所建構的學習課程及資料的延續性：

計劃期間所設計的一系列「高階思維寫作課程」，在計劃結束後將繼續使用，並將與 1-3 年級的寫作課程整合，讓全校學生受惠。

- 當其他學校重做計劃時，不須另外注資的開支項目：

「高階思維寫作課程」所有教材及工作紙。

- 以較低成本達致相同效益的其他辦法：/

4. 可推介的成果及推廣模式

計劃成果的推廣價值

項目詳情	成果的質素 及推廣價值評鑑	舉辦的推廣活動	是否值得優質教育基金推介及可供推介的可行性？如值得，請建議推廣模式
高階思維寫作課程	能提高學生的創造力及寫作能力，對能力較弱學生幫助特別顯著。	課程完成後，學生優秀作品已上載互聯網予公眾參考。	值得。建議舉行工作坊，向同工展示學習成果以及工作紙的運用方法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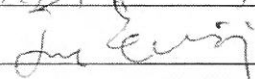
5. 活動一覽表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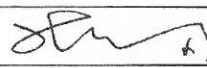
活動性質 (例如 座談會、 表演等)	概略說明 (例如 日期、 主題、地點等)	參加人數				參加者的回應
		學校	教師	學生	其他 (請註明)	
/						

6. 困難及解決方法

如實際推行的計劃(包括預算、時間表及過程等)與原來計劃有出入，須在此部分解釋原因：

實際推行的計劃與原來計劃無出入。

計劃負責人姓名： 劉知行
 簽名： 
 日期： 26 SEP 2013

受款人姓名*： 趙國森
 簽名： 
 日期： 26 SEP 2013

*第八輪以前申請的計劃總結報告應由校監/機構主管或代表機構簽署優質教育基金撥款協議書的人士簽署。

*第八輪及以後申請的計劃總結報告須經「網上計劃管理系統」提交。一經提交，報告將被視為已經由校監/機構主管或代表機構簽署優質教育基金撥款協議書的人士確認。

